关于做好各单位公务用车预算的通知

为进一步规范党政、社会服务、实习实践等活动的租车行为，有效降低租车成本，厉行勤俭节约，反对铺张浪费，促进党风廉政建设，杜绝各类违规现象的发生，依据上级有关规定，制定《东北石油大学公务租车管理暂行办法》，请各单位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，按照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有关公务租车使用管理的要求，制定本单位公务用车预算，请各单位5月10日前将预算上报至财务处计划科，联系电话：6503682。

财务处

党政办公室

2023年5月4日